

# 北京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专升本）考试计划

### （2023年修订）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的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掌握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员招聘、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人力资源管理方法与技能，具有较强的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主要包括：

1. 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人力资源管理定性、定量分析基本方法，人员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的操作技能和管理实践能力；
3. 具有一定的数学基础，熟练使用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功能；
4. 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公文写作、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5. 熟悉国家人力资源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6. 了解人力资源管理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7. 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三、学历层次和规格

本专业与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相应本科专业的水平要求相一致；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 14 门课程合格成绩，累计达到 70 学分及以上，毕业论文经答辩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符合要求者，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专升本）毕业证书。

考生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且符合主考学校学位授予条件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以及北京市《授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的暂行规定》的要求，由主考学校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

###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1B0024 （国家代码 120206）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核方式	说明
必设课程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必考课程 10 门， 共 50 学分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实践	
	8	14112	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	5	笔试	
	9	13811	绩效管理	6	笔试	
10	13967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4	笔试		
	13968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实践）	2	实践		

选 设 课 程	11	14909	人力资源管理研究方法（实践）	5	实践	选考不少于4门课程， 学分不少于20学分
	12	1415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实践	
	13	14910	领导力开发（实践）	5	实践	
	14	14911	数字人力资源管理	5	笔试	
	15	14104	人力资源管理（中级）	4	笔试	
	16	12694	管理沟通	4	笔试	
	17	10222	人力资源管理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备注：(1)本专业考试计划不再设置日语(二)(00016)、俄语(二)(00017)，可用英语专业(专升本)中第二外语(日语)(00840)、第二外语(俄语)(00839)的合格成绩替代英语(专升本)(13000)；  
(2)不考外语者不得申请学位；(3)不考外语者须另加考2门选设课程以补足学分。

## 五、考核方式说明

1. 本专业所列笔试课程，均采用闭卷考试的办法，按百分制计分，60分为及格。实践课程按优、良、及格、不及格四级制计分。

2. 毕业论文要求：考生须在取得本专业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后，方可申请撰写毕业论文。毕业论文应在主考学校指导下进行，考生须独立完成。经过主考学校审核并答辩后，按优、良、及格、不及格四级制评定成绩。

## 六、新旧专业考试计划执行期课程顶替规定

序号	旧执行期课程				新执行期课程			顶替关系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 分	学 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 分	
1	00015	英语（二）	3 选	1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任意1门 顶1门
	00016	日语（二）		14				
	00017	俄语（二）	1	14				
2	06090	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	6	14112	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	5	1门顶1门	
3	05963	绩效管理	4	13811	绩效管理	6	1门顶1门	
4	06089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6	13967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4	1门顶2门	
				13968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实践）	2		

5	81761	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	6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1门顶1门		
6	80937	人力资源管理研究方法	6	14909	人力资源管理研究方法（实践）	5	1门顶1门		
7	06091	薪酬管理	6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1门顶1门		
8	00277	行政管理学	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1门顶1门		
9	41759	工作分析与评价	4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1门顶2门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10	00034	社会学概论	6	1415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1门顶1门		
11	06093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6	14104	人力资源管理（中级）	4	1门顶1门		
12	00182	公共关系学	3 选 1	4	14910	领导力开发（实践）	3 选 1	5	任意1门顶 任意1门 门数对等
	05969	人力资源战略与规划		5	14911	数字人力资源管理		5	
	41760	人力资源政策与法规		5	12694	管理沟通		4	

## 七、其他必要说明

1. 本专业为专科起点本科，国民教育系列各类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毕业生均可直接报考。

2. 实践类课程的考试说明以主考学校当次考试在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http://www.bjeea.cn)）公布的信息为准。

3. 未来教材或考试大纲的变化，以每年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http://www.bjeea.cn)）公布的信息为准。